

政教专刊部主办 组版:李牧 责编:冯海砚 实习编辑:王雅妮 校对:刘挺 电子信箱:llrbzhjb@163.com

一本“驻村日志”的自述

□ 本报记者 冯海砚
通讯员 赵良琼

我是一本驻村工作日志。
翻开我，文字密密麻麻，甚是凌乱。说是工作日志，却不成分体。但其中记录着的民情琐事，家长里短不由地会让你去多翻几次、多读几遍。
日志的记录人是我的老伙计——神农农业科技集团派驻石楼县罗村镇马家庄村驻村工作队队长、第一书记李秀兰。
5月9日，上午。
那是我与李秀兰第一次相遇的日子。在日志首页，李秀兰深情地写下了这么一段话：“虽然自己没有在农村工作的经历，但我在村里长大的，对农村和老百姓有着本能的亲切。我要成为村里人，要和老百姓打成一片……”
驻村第二天，李秀兰就带着我出发了。她和队员们穿着印有“神农农业科技集团驻村工作队”标识的红马甲，带着红帽子，拿着印有队员头像和手机号的《便民联系卡》在村里开启了“串门”模式，手拉手、心连心与群众促膝长谈，了解村

民们的生活生产情况。李秀兰将村民们的点点滴滴真实记录到我的身上。自此，这红色亮眼的身影，在村委会、在田间地头、在庭院炕头、在蜿蜒曲折的山道上，构成了巩固脱贫攻坚衔接乡村振兴的燎原态势。村民只要看见这团红色，就感受到了温暖、力量和希望。不久，“红马甲”就成了李秀兰和队员们的代名词，成为乡村振兴路上的一道靓丽的流动风景线。
而这些夸赞的词语和村民们的点评都成为了我这本驻村日记中最为感动的音符。
“以前，驻村干部经常来家里宣讲政策，对我们嘘寒问暖，但是我们总‘盯’不住人，现在他们穿上了‘红马甲’，戴上红帽子，我一看就知道是驻村干部来了。”跟着李秀兰入户时，这是我常听到的话。我知道，对于李秀兰来说，红马甲不仅是队服，更是使命，是责任，是担当，它时刻提醒着自己要注意言行举止，心里想着群众、念着群众。
6月11日，一大早李秀兰神情凝重地坐在桌前，她一遍遍翻看驻村日志又合上，情绪有些低落。原来是圪连村村民张海平开三轮车给玉米打除草剂途中，不慎侧翻，将车上约两吨的除草剂全部翻到李家沟沟底废弃的蓄水池里。这个蓄水池与现在居民日常饮水用的寨原上蓄水池相连，相互渗透将导致水源污

染，严重影响村民健康。忧心忡忡的李秀兰和队员们商量后马上与村委封闭水井、拉水送水，确保群众安全饮水，同时，她积极争取省市县水利部门支持，从鉴别农药品类到提出净化方案，一天到晚，忙忙碌碌。6月27日，傍晚，李秀兰气喘吁吁地笑着坐下来，我知道一定是村里恢复了安全饮水。
这个故事被李秀兰记录下来，但是前前后后她忙碌的细节我清楚。
虽说我只是一本小小的日志，但驻村四个月的来，神农集团驻村工作队干事创业的流动“办公桌”却活生生地移动到群众屋檐下、田间地头里，这些画面我记得最清楚。日志中其字里行间流露出的温情将干部和被访群众紧密联系在一起，让干部实实在在解决群众所难、真真切切实现群众所想所盼。
“马家庄村工作队黄佳云同志多次看望二级残疾群众梁文平，为他送去台灯，并帮助他维修老化线路；温家沟村第一书记于敏璋带队常常看望特困户乔希生，帮助他安纱窗、扫卫生，大大改善了居住环境；农忙时期，全体队员深入田间地头，帮助种植大户摘辣椒、收蔬菜；今年暑期，工作队联动村内暑期放假在家的大学暑期社会实践队，增加大学生生活生产经验的同时，挖掘村史的沿革变迁，学习乡村振兴的

思路和模式，以基层广阔舞台发挥社会实践的育人作用，以基层驻村干部的言传身教引领青年学生自觉投身乡村振兴的伟大事业中……”
这些感人暖心故事都被李秀兰记在驻村日志上。在马家庄村，村民心头上的事都在工作日志上，我是百姓的“传声筒”，是干部反映群众需求的“备忘录”，也是干部为民办实事的“成绩单”。跟着李秀兰驻村的这段时间我也切身领悟到三个“为什么”的背后真谛。为什么说只有脚下有泥，心中有群众，驻村工作才会有精气神；为什么说深入群众，直抵事实，才能直抵人心；为什么说群众在哪里，工作队的主战场就在哪里，答案或许在万里路途，在群众身边，在泥土和露珠里。
9月21日，晚。
神农农业科技集团派驻石楼县罗村镇马家庄村驻村工作队办公室的灯还亮着，李秀兰坐在办公桌前，满怀信心地写着：“从城镇小院到田间地头，从脱贫攻坚到乡村振兴，成千上万平凡我们，心往一处想，劲往一处使，成为了构筑伟大梦想的‘一砖一瓦’，不忘初心，未来可期……”
在石楼，在吕梁大地，像我这样的工作日志还有很多，它们背后都有一位像李秀兰这样的驻村工作者，我相信他们的工作还将继续，而我的驻村日记也将更加丰满。

聚焦「选育管用干」 兴县持续激发驻村帮扶新动能

本报讯（记者 张娟娟 通讯员 吴海龙）今年以来，兴县把驻村帮扶作为推进乡村振兴的务实之举、关键一招，充分发挥党建引领作用，持续激发乡村振兴发展动能。
“因村而异”“选”，严把入口关。兴县立足驻村帮扶实际需求，按照“一村一队、一队三人”的选派标准，通过一线调研，全面掌握选派村类型、短板弱项以及发展需求，充分考虑选派人员年龄、身份、经历和帮扶单位因素，综合分析、慎重选派，做到“因村选人”“因人定村”，推动“人村相适”“人岗匹配”。按照“撤回一人补充一人”的原则，严密开展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员选派轮换工作，推动有序交接、无缝衔接，确保驻村工作取得实效。
“因材施教”“育”，构建成长链。建立县、乡、村三级驻村工作例会制度，定期召开由驻村第一书记、驻村工作队队长和工作队员以及村“两委”班子参加的工作例会。围绕驻村工作开展情况、存在问题及下一步计划进行梳理总结。按照“干什么、学什么”“缺什么、补什么”的工作需求，采取集中培训、专题辅导、交流观摩、观摩学习等方式，提高政治素养，强化业务水平，推动乡村振兴，切实提高驻村工作队成员实战能力，为驻村工作队铸魂赋能。
“因事制宜”“管”，提升战斗力。健全驻村工作队责任清单管理体系，压实派出单位、所属乡镇、驻村办三方责任。完善《兴县驻村第一书记和工作队管理办法》，严格执行考勤制度和请假制度，切实加强日常监督管理，进一步明晰驻村工作队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职责。健全完善考核奖惩、联系群众、工作例会、谈心谈话、教育培训、召回调整等工作制度，推行驻村帮扶“一周一通报、一月一评比、一季一总结、一年一考核”机制，对思想麻痹大意、工作敷衍塞责、纪律自由散漫的工作队员进行通报约谈，以严的基调、严的措施、严的氛围助推驻村帮扶工作落到实处。
“因势顺导”“用”，关怀力度强。兴县县委政府在配套经费保障所有帮扶村的基础上，再为每村下拨2万元基础保障经费用于驻村帮扶工作。兴县县委组织部驻村办每年为驻村工作队人员进行健康体检并购买人身意外伤害保险，有效解除驻村工作队后顾之忧。通过“测试比武”的形式，及时挖掘总结提炼基层经验做法，推动驻村工作“树标杆、展形象、比实绩、再超越”，更好地激发全县驻村干部积极性、主动性、创造性，全面彰显兴县驻村干部新时代风采，对工作实绩突出、群众满意度高的帮扶人员重点培养、评优评先，使优秀的干部在服务基层的广阔舞台上成就梦想、绽放青春。
“因人成事”“干”，帮扶成效显。自今年驻村轮换以来，兴县县委组织部派驻康宁镇花子村驻村帮扶工作队扎根基层一线，紧盯重点任务，充分发挥驻村干部优势，把建强基层党组织作为驻村帮扶的重要举措。按照县委组织部提出的“党建引领村集体经济”理念，带领花子村党员干部依托光伏发电、玉露雪梨、葡萄、樱桃等产业，使村集体年收益可增加40万元以上，可为在村居住的100余名劳动力提供就业岗位，带动127户脱贫户317人稳定增收；通过实施自来水改造工程，彻底解决花子村季节性供水不足问题，为全村150余户符合条件住户安装天然气，对村内道路进行改造升级，共硬化沥青路面2.5公里；通过联系驻地企业购买、个人帮助销售、发动部机关同事认购等方式帮助村民解决滞销农产品，切实提升帮扶群众的幸福感、获得感和满意度。

石楼检察干警再学习 让党的二十大精神更入心

本报讯（记者 刘少伟）近日，石楼县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蒲公英宣讲团”走进该县人民检察院，宣讲团宣讲师马励超为全体检察干警作主题为“全面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推进严格规范公正文明执法”的专题宣讲，推动党的二十大精神入脑入心、见行见效。
宣讲中，马励超围绕党的二十大精神，结合政法工作实际进行了深入讲解，详细介绍了新时代十年法治建设取得的伟大成就、习近平法治思想引领新时代法治中国建设以及二十大报告中对法治中国建设作出的重点部署。从历史逻辑、理论逻辑、实践逻辑三个维度对二十大报告中关于法治建设的重要论述进行了解读。整场宣讲主题鲜明、内涵丰富、逻辑严谨、深入浅出，对检察干警全面理解、准确把握党的二十大精神，进一步解放思想、开拓创新，推动各项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具有很强的指导意义。
宣讲会后，石楼县人民检察院干警纷纷表示，将立足本职岗位，始终坚持司法为民理念，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作用，以求真务实的作风、行之有效的措施，把党的二十大精神贯彻落实到日常工作的全过程、各方面，努力将学习成果转化为落实工作的强劲动力，以党的二十大精神引领石楼检察工作高质量发展。

柳林县检察院举行“开启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揭牌系列活动

本报讯（实习记者 王卫斌）连日来，柳林县人民检察院技侦大楼修缮完成，该院举行简朴庄严的“开启新征程、建功新时代”揭牌系列活动，以此激励全体干警在新征程上建功新时代。
揭牌仪式上，警旗手挥动右臂高高扬起国旗，鲜艳的五星红旗迎风招展，在庄严的国歌声中冉冉升起。全体检察干警在庄严肃穆的气氛中整装列队，随着国歌的旋律向国旗行注目礼，向伟大的祖国致以最崇高的敬意。升旗仪式之后，开始宪法宣誓仪式，干警们面向宪法墙，右手举拳，用铿锵有力的声音跟诵誓词，表达着检察干警对宪法的坚定信仰和对人民的真挚情怀，慷慨激昂的宣誓令人热血沸腾、精神振奋。
活动旨在激励全体检察干警依法履职，勇当服务发展的排头兵，屹立发展潮头，勇当法治柳林的建设者，打造过硬队伍，勇当为民司法的践行者，认真贯彻执行中央和省市委各项部署要求，扎实开展主题教育，以学铸魂、以学增智、以学正风，积极主动适应发展新形势新要求，加强专业知识学习培训，切实提升综合履职能力，坚持不懈推进全面从严治党管检，落实“五个过硬”要求，强化自身监督，树立公正司法、为民司法、廉洁司法的良好形象。
柳林县人民检察院干警庞焱珍说：“我们的办公大楼由内而外焕然一新，为全体干警营造了良好的工作环境，新环境新气象新征程，我们青年干警心中要有信仰，坚定理想信念，从要我学转变为我要学，深入研究学习岗位知识，为我院检察事业的发展贡献青年力量。”
据介绍，近年来，该院党组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坚持抓党建铸忠诚，抓业务强监督，抓文化致良知，抓保障树形象工作思路，从工作环境到干警素质，整体得到了提升。“将以揭牌为契机，团结带领全院干警继续沿着‘四抓’思路，努力做到胸怀大局、服务大局，全力为柳林高质量发展保驾护航，努力做到立检为公、司法为民，全力维护社会安全稳定，不断推动柳林检察事业迈上新台阶。”该院检察长杜学明表示。

新闻 专递

巩固提升全国双拥模范城



为强化青少年爱国主义教育，增强其国防意识和国防观念，近日，孝义市“行孝仗义”退役军人志愿服务队走进孝义市府东街小学，开展“强国复兴有我”国防教育活动。庄严肃穆的升国旗仪式，让全体在场人员获得精神的洗礼。退役军人擒敌拳、队列、射击等精彩表演，让孩子们热血沸腾。在操场四周精彩的国防教育宣传展板、航模前，退役军人给同学们上了一堂生动的国防教育课。通过活动，师生们对国防知识有了更深刻的认识，增强了爱国爱军情怀，树立了关心国防、爱护国防、建设国防、保卫国防的思想共识。大家纷纷表示，将在以后的学习和工作中，为国防贡献一份微薄之力。
高宏 摄

文水县对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开展适应性培训

本报讯（记者 冯海砚 通讯员 李剑龙）为了进一步引导退役士兵找准发展方向，帮助退役士兵更好地融入地方社会，积极推进退役军人由军事人力资源向经济社会发展重要力量转化，近日，文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对2023年自主就业退役士兵开展适应性培训。
据悉，此次培训为期2天半，培训涵盖党史教育、法律解读、就业创业政策、优抚政策、心理辅导、预备役登记相关政策、老兵经验分享等相关内容，旨在帮助大家尽快适应地方社会发展，了解当前就业形势，培养创业意识，提高自主创业能力。
在培训环节，文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为退役士兵发放了政策资料包并为大家全面、系

统地解读了《中华人民共和国退役军人保障法》。该局相关股室负责人围绕技能培训、学历提升、创业扶持、就业政策、文水县情、就业创业情况等进行了讲解。品赞律师事务所李苏转律师为退役士兵讲解《劳动合同法》《劳动法》以及就业创业的相关注意事项、法律援助项目。文水县退役军人协会负责人为退役士兵分享了退役后快速适应地方社会的经验，并组织观看了优秀退役军人事迹、红色电影等资料。
此次培训还组织退役士兵走进红色教育基地和地方重点企业进行深度学习。在刘胡兰纪念馆，大家行礼致敬，并表示将牢记初心使命，赓续红色血脉，踔厉勇毅前行。在绿泽重工、大象农牧、金源煤业、晋能清洁、金地煤焦等文水县内优秀企业进行参观学习时，各家

企业现场为大家提供了可选就业岗位，并与部分退役士兵达成意向就业协议。参加此次培训的退役士兵纷纷表示，“回到地方后，面对环境的改变、就业的压力，确实有一定的迷茫，十分感谢文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提供的宝贵培训机会，在日后的工作生活中，将发挥部队练就的特别能吃苦、特别战斗的优良品质，向优秀看齐、向楷模学习，以昂扬的斗志和坚定的信心投入到新工作中，为家乡建设发展再立新功。”
培训中，文水县退役军人事务局还组织开展老兵欢迎仪式，为全体退役士兵佩戴绶带和红花，并对退役士兵们表达了深切期望，勉励大家不忘初心、牢记使命，退役不褪色、退伍不退志，珍惜机会，为高质量发挥力量。

吕梁警方一日内 连破两起命案积案

本报讯（记者 冯凯治）9月28日，在新疆和青海两地警方的大力配合下，我市公安机关持续不懈追凶，成功将潜藏26年的命案逃犯郭某伟和潜藏18年的命案逃犯马某柱抓捕归案并顺利押解回吕梁，一日内成功破获汾阳市1997年“5·21”故意杀人案和柳林县2005年“12·23”故意伤害致死案两起命案积案，为全市公安机关“夏季行动”决胜收官和命案积案攻坚专项行动再添战果。
两起案件发生后，公安机关缜密侦查，第一时间将潜逃外地的犯罪嫌疑人郭某伟和马某柱分别上网追逃，并辗转全国各地摸排走访。受当时技术条件限制，案件始终未能取得突破性进展。
命案必破，有逃必追。多年来，市公安局党委和一茬茬办案民警始终紧盯案件不放松，特别是全市公安机关命案积案攻坚专项行动开展以来，刑侦支队组建专班，明确责任，将传统与现代手段高效结合，经过深度研判分析，终于发现两条有价值线索。市局、汾阳和柳林县公安局迅速抽调精干警力，昼夜兼程奔赴新疆、青海两地。9月26日，在市局科管等技术支持下的大力支持和当地警方的密切配合下，潜藏多年的两名命案逃犯同步落网。
到案后，犯罪嫌疑人郭某伟和马某柱如实供述了各自的犯罪事实，分别被汾阳市公安局和柳林县公安局依法采取刑事强制措施，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

法治 一线